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4〕89号

---

## 关于开展在建项目劳务分包专项治理的通知

各单位：

为切实加强在建工程项目劳务分包管理，防范经营风险和矛盾纠纷，维护企业信誉，集团公司决定开展劳务分包专项治理，现就有关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一、集团公司成立劳务分包专项治理领导小组，人员组成如下：

组 长：侯晚生

副组长：张安勤 姚增禄

成 员：杨武策 张 平 高建荣 郝晓林 魏 巍

集团公司劳务分包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成本管理部。  
各单位要成立相应机构，明确一名主管领导牵头负责。

## 二、劳务分包专项治理工作的基本要求

严格执行集团公司《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工程项目合同管理办法》、《劳务分包队伍信誉评价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劳务分包合同管理的通知》（陕路发〔2014〕45号）等相关制度规定，限期对各在建项目劳务分包中的队伍遴选引进、合同签订程序、合同内容、履行情况进行清查，完善程序、严格审批、排查隐患、杜绝风险，全面提升劳务管理水平。

## 三、具体安排

（一）认真开展自查自纠。9月1日起，各基层单位应迅速行动，开展自查自纠，对各在建项目劳务分包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清查和梳理。对以往检查发现问题较多的项目，集团公司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安排人员进行督办。

自查自纠主要清查以下事项：

- 1、劳务分包队伍选择、引进的程序是否合规；
- 2、劳务分包合同的审批和签订程序是否完善；
- 3、劳务分包合同内容是否严谨规范，单价是否合理；
- 4、劳务合同结算支付情况；
- 5、是否存在尚未签订劳务合同已进场施工现象；
- 6、农民工工资是否发放到位；
- 7、是否存在违规再次分包、层层分包、转包现象；
- 8、是否存在劳务分包队伍以项目经理部名义对外发生经济业

务现象等。

各单位劳务分包专项治理自查自纠报告于9月30日前上报集团公司领导小组。

(二) 严格进行检查落实。10月初,集团公司劳务分包专项治理领导小组将结合第三季度检查对劳务分包专项治理工作情况进行抽查和复查,对仍然存在严重问题或整改不力的单位和项目进行通报批评,并报集团公司研究处理。

(三) 建立劳务分包管理长效机制。集团公司施工管理部牵头,相关部门协同配合,结合公司管理实际,不断完善劳务分包管理的相关制度和程序,源头防范风险;各基层单位、工程项目部要进一步增强全局意识和风险意识,严格分包队伍引进、合同评审和使用评价等机制,切实强化劳务分包队伍的过程管理。

各单位、各项目经理部要高度重视、积极落实、切实整改,全面加强劳务分包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集团公司将对重视不够、组织不力、整改无改观、仍然存在严重问题的项目和基层单位,给予严肃处理;对因劳务分包管理失范、造成严重损失和不良影响的,集团公司将严查彻查、严肃追责,存在违法行为的,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2014年8月31日

**主题词：** 劳务分包 专项治理 通知

---

抄送： 公司领导，各部门，档。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4年9月1日发

---

共印 21 份